**重庆经贸职业学院团委**

**对“创新·创业·创优”工作的建议**

1.领导高度认识，行动才有好的决策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：“创新是民族进步的灵魂，是一个国家兴旺发达的不竭源泉，也是中华民族最深沉的民族禀赋。”在实践中，创新是灵魂，是先导；创业和创优是载体，是依归。没有创新，创业和创优不可持续；没有创业和创优，创新成果必然束之高阁。

2.统一思想，拧紧一股绳。创新的希望在青年，青年最具创新热情和创造潜力，真正把“三创”意识通过不同的团队传授给青年，通过载体来培养和实施。

3.大力促进创新创业创优，政府、社会、企业要给高校支持提供平台，高校通过意识的培养来引导青年实施。

4.高校结合自身实际运用好新媒体，把好新时代青年的特点。

5.分层建立好专业的指导团队，创建完善的激励机制，分层、分阶段用好激励制度。

6.推进校企、校政结合，共同开发，产生良好的效应。

7.媒体加强基层“三创”工作的宣传。

8.引进监督机制，指导“三创”工作。